

【當代問題座談紀實】之九

佛教對「民間信仰」的看法

星雲大師講

弟子 滿義 記錄

人是信仰宗教的動物，丹麥哲學家齊克果（Soren Kierkegaard, 1813-1855）說：「做人就是要做宗教徒。」他認為「如果不信宗教，不如去自殺」。這句話說得或許稍嫌偏激，對無神論者而言更不以為然。不過信仰宗教是人與生俱來的本能，如星雲大師說：「信仰是一種出乎本性，發乎自然的精神力。」大師認為自有人類歷史以來，就有宗教信仰，而且可以說世界上各個種族皆有其特殊的民俗信仰，從信仰中亦可一窺各民族的風俗民情、文化背景以及歷史演進等。

大師以中國為例指出：「最早民智未開的時代，人們對大自然不瞭解，並且充滿了神祕感和恐懼感，以為大自然的一切現象都各有神明主宰其事，因此有了所謂的山神、雷神、電神、風神、雨神、河神、樹神等，這是由於人們對自然界不瞭解，因而產生敬畏自然的『自然宗教』。此後民智漸開，英雄人物不斷出現，於是崇拜自然的宗教就漸漸進化為崇拜英雄的宗教，譬如：關雲長赤膽忠義、岳武穆盡忠報國，值得人們效法學習，因此大家就把他們當神明來拜；鄭成功率領軍隊退守台灣，並移來福建、廣東兩省的人民，大家就建廟奉祀他；媽祖林默娘對漁民救苦救難，因此被奉為海上的守護神，這些英雄人物因為各有功勳，因此被奉為神明崇拜。」

崇奉神明，這是中國民間信仰的特色之一，也因此常被一些知識分子譏為迷信。不過星雲大師認為，「迷信」雖然不如「正信」好，但是總比「不信」好，更比「邪信」好。他說：「信仰當然以『正信』最好，不能正信時，『迷信』至少還有個信仰；連迷信都沒有的人，是空無所有，最為貧乏。」他舉例說：「我們經常可以看到一些老公公、老婆婆跪在神明前面，虔誠的禮拜著。雖然他們不懂高深的哲理，他們的信仰被批評為『迷信』，但是他們的信心好純潔，好高尚！」因此對於過去政府大力取締民間拜拜，大師主張應以「改良」代替「取締」。

星雲大師一生倡導「尊重與包容」，尤其對於宗教信仰，他自己本身從來不曾因苦或難而動搖過對佛教的堅定信仰，但是他主張對其他宗教應該尊重包容、交流往來，甚至對於具有「迷信」色彩的民間信仰，都能從「淨化」、「提昇」的立場給予定位。

以下是二〇〇一年十月六日，大師在佛光山如來殿大會堂與一千多名信眾座談，針對「佛教對『民間信仰』的看法」所提出的精闢見解。

時 間：二〇〇一年十月六日上午九點至十一點

地 點：佛光山如來殿大會堂

主持人：星雲大師

對 象：一般信眾千餘人

一、有人說：「人是宗教的動物。」大師也曾說過：「人只要有生死問題，就不能沒有宗教信仰。」請問大師，信仰的真義是什麼？人為何要有信仰？

答：人生在世，找一個安身立命的地方很重要。例如，工作的人，經過了一天的辛苦，總要回到舒適的家中休息；倦飛的鳥，經過了一天的覓食，也知道飛回巢中安棲。讀書的人，把身心安住在書本上面；做事業的人，把身心安頓在事業的發展上，而那竟日遊手好閒、無所事事的人，就無處安住身心了，因此尋找身心的安止處，是刻不容緩的事！

信仰能使身心安住，信仰能夠影響一個人的生活態度；沒有信仰，生活便沒有立場而失去意義。我們要使生活內容更充實、更美化，信仰是一個很大的因素。譬如有的人一生省吃儉用，辛苦賺得的金錢，本身捨不得花用，借給別人，卻被倒閉了。這時如果是沒有信仰的人，一定苦惱萬分，甚至想不開尋短見。但是一個有信仰的人就能看得開，他會當作是自己前世虧欠於人，今生有能力償還正好；能夠抱持「還債」想，心中就能淡然而不再憂慮。有的人被人冤枉，受了欺侮，心中難免感到委屈，甚至憤恨不平；但是有信仰的人，他「難忍能忍」，認為一切都是修持忍辱行所應該遭遇的，自然不會生起瞋恨心。

信仰，使我們懂得委屈求全，在生活裡不會因為一點小挫折就感到沒有辦法，如此自能美化生活。有信仰的人，對於困難、折磨，他認為這是莊嚴人生的必備要件，因此能把困難挫折化為邁向成功的礪石！有信仰的人，常常會想：「我現在虔誠的拜佛、念佛，廣修一切功德，將來就可以到佛國淨土。」由信仰而激發善行，不僅美化現世的生活，對未來更充滿美好的憧憬，所以信仰能讓生活變得有意義，讓人生充滿了生機！

信仰並不一定是信仰宗教，有的人信仰某一種思想或某一種學說，有的人信仰某一種主義，例如社會主義及共產主義國家即是信仰馬列思想而建立，這些思想對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的人類歷史都發生重大的影響。甚至有的人崇拜某一個人，也可以成爲信仰的對象。

不過話雖如此，畢竟人是宗教的動物，人只要有生死問題，就一定要信仰宗教。宗教如光明，人不能缺少光明；宗教如水，人不能離開水而生活。人類從上古時代民智未開，就對大自然產生信仰，接著從信仰神權、君權，到現在的民權、人權，甚至即將到來的生權等，可以說，人類自有文明開始，除了追求物資生活的滿足以外，精神生活的提昇、信仰生活的追求，更是無日或缺。

談到宗教信仰，在泰國有一種習慣，女孩子選擇對象結婚時，要先瞭解對方有沒有當過和尚，當過了和尚，表示此人已受過宗教純善的薰習，嚴格的生活訓練，有了宗教的信仰，才能嫁給他；如果沒有宗教信仰，表示此人缺乏人生目標，不能輕易託付終身。

宗教信仰，有時不但成爲衡量一個人人品的準則，尤其信仰也可以改變一個人的命運。有了信仰，好比航海中有了目標，旅程上有了方向，做事有了準則，就可以一往直前，迅速到達目的地，減少不必要的摸索，所以信仰的力量如同馬達，是我們向前邁進的動源。

但是信仰宗教也要注意慎重選擇，否則一旦信錯了邪教外道，正如一個人錯喝了毒藥，等到藥效發作，則生命危矣！所以「邪信」不如「不信」；「不信」則不如「迷信」。迷信只是因爲一時不瞭解，但至少他有善惡因果觀念，懂得去惡向善；不信的人，則如一個人不用大腦思考，不肯張開眼睛看世界，那麼永遠也沒有機會認識這個世界。

當然，信仰宗教最終是以「正信」最好！所謂正信，就是要相信善惡因果必定有報應，要相信世間絕對有聖賢好壞，要相信人生必定有過去、現在、未來，要相信世間一切都是因緣和合所生起。尤其佛教的中道緣起、因果業報、生死涅槃等教義，可以幫助我們解答人生的迷惑，所以值得信仰。

信仰佛教，也有層次上的不同，例如有人「信人不信法」、有人「信寺不信教」、有人「信情不信道」、有人「信神不信佛」等。甚至即以信仰佛教的教義而言，本身也有層次的不同，例如凡夫的般若是正見、二乘人的般若是緣起、菩薩的般若是空；唯有佛，才能真正證悟般若，所以般若是佛的境界。

其實般若也是人人本具的真如佛性，學佛主要的目的，就是要開發真如佛性，所以信仰佛教，要從求佛、信佛、拜佛，進而學佛、行佛、作佛；唯有自己作佛，才是信仰的最高層次。

信仰是人生終極的追求，信仰能使生命找到依靠；人必得要有個信仰才有中心，有信仰才有目標，有信仰才有力量。在各種信仰中，正信的宗教給人的力量最大，尤其一旦對佛教的真理產生了信仰，則面對人生一切的橫逆、迫害，不但不以為苦，並且能甘之如飴的接受。信仰真理的力量，使我們有更大的勇氣，面對致命的打擊；使我們有寬宏的心量，包容人世的不平，繼而拓展出截然不同的命運，因此人不能沒有宗教信仰。

二、過去一般人總是「佛道不分」，乃至把民間信仰當成是佛教。請問大師，什麼是民間信仰？民間信仰與佛教信仰最大的不同是什麼？

答：所謂「民間信仰」，指的是一種地方性的信仰，並沒有成為國際性的宗教。民間信仰是一種傳說，既沒有歷史根據，也沒有教理、思想，只是對於英雄人物的崇拜，對於俠義人士的尊重，對於大自然的敬畏，都成為民間的信仰。

民間信仰起源於知識未開化的時代，人們對於自然界的刮風、下雨、打雷、閃電等現象無比的敬畏，害怕隨時會危及生命財產，因此舉凡雷公、電母、風伯、雨姐都成為膜拜的對象，乃至大樹、石頭都成為神祇，因此產生自然精靈崇拜的宗教。

隨著時代的遞移，由自然界的信仰，進而走向以民族英雄為崇拜對象的宗教。譬如關雲長忠義可佩，遂和孔子並列為文武二聖，成為儒家精神的象徵。岳武穆精忠愛國可敬，到處建有岳王廟，受到萬民的景仰。鄭成功開墾台灣、媽祖救濟苦難，都成為老百姓心目中偉大的神明以致香火不絕。乃至《封神榜》、《西遊記》等神異小說中如李哪吒、孫行者等子虛烏有的人物，也為民間所膜拜不疑。

民間信仰所崇奉的神明很多，諸如觀音、彌勒、土地公、玉皇大帝、王母娘娘、三山大帝、南北斗星君、灶君、七星娘娘、城隍、女媧、碧霞元君、太白真仙、李老君、南北星君等。從古以來，民間的信仰一直是三教九流、神佛不分，甚至充滿道教的色彩。例如扶乩、跳童、求籤、卜卦、擲茭、拜斗、看相、算命、建醮、靈異等，都與道教密不可分，所以一般人總把民間信仰歸於道教，這也是「佛道不分」的主要原因之一。

其實不只是民間信仰，最早的宗教基本上就是起源於人類對自然力量的不可知，以及對未來的無知與懼怕。也就是說，當自然界的變化破壞了人們平靜的生活時，追求一個高於此力量人格化的「神」，就成為必然的趨勢。這個「神」依民族、習性、地區的不同，有不同的解釋與呈現。自然環境變化遽烈的地方，崇拜日月星辰、風雨雷電；在崇山峻嶺中，就崇拜動物、植物；一般民族則對祖先有紀念、祈福的感恩儀式。不論崇拜的對象為何，他們的共同點是相信所崇拜的對象具有神秘超人的力量，藉由禱告、祭祀就可以免遭禍害。

但是隨著民智開發，現在的宗教信仰已從對自然的畏懼、對英雄的崇拜，進而走向對真理的信仰。具有真理性格的佛教早已從對自然圖騰的崇拜、英雄式的神權信仰，走向淨化身

心、提昇生命的層次；現代化的佛教，也不再像過去知識低落的時代迷信怪誕以神奇誘導民眾，而是積極地將人心導引至正信真理的領域。這就是佛光山所弘揚的人間佛教。

所謂「人間佛教」，凡是佛說的、人要的、淨化的、善美的，都是人間佛教。人間佛教的佛陀降誕人間，主要是爲了示教利喜；佛陀並不是來無影去無蹤的神仙，而是一位慈悲、仁義、道德的覺悟者。一般人信仰神明是希望神明保佑他們發財致富、功成名就、所求如願等等，而佛教講究待人慈悲，講究喜捨布施，講究犧牲奉獻，講究廣結善緣。可見信仰神明養成貪心，造成心靈貧乏，佛教則能給人帶來心靈上的富貴與滿足。

再者，信仰最終的目的，是要指引我們人生的方向，幫助我們解脫生死煩惱。信仰神祇並不能幫助我們解脫生死，也不能提昇我們做人的智慧、道德、勇氣，所以我們應該提昇信仰，從有所求的神祇信仰昇華爲菩薩道的實踐，從慈悲喜捨，爲人服務中，開發自己的佛性，進而解脫生死煩惱，這才是真理的宗教。

因此，若問民間信仰與佛教有什麼不同？一般說來，民間信仰都是對神明有所要求，求發財富貴、求長壽百歲、求家人平安、求子嗣等；但佛教都是布施，都是喜捨給人，所謂「但爲眾生得離苦，不爲自己求安樂」。

當然，佛教也不是完全無所求，只是佛教所求的都是求國泰民安，求全民安樂，都是爲大眾而求。就如基督教也是與民間信仰一樣，求上帝保佑，吃飯時感恩上帝賜予，但佛教則是供養十方，普施一切眾生。

不過，不可諱言，過去的佛教往往偏重出世思想的闡揚，因此與人生脫節。基本上宗教的發展要迎合人心所需，只有強調出世、解脫的教義，必定曲高和寡，難以度眾；能夠迎合人心的佛教，才是人間需要的佛教。人間佛教具有時代性、生活性、普濟性、利他性、喜樂性等特色，它一面包容民間的宗教，一面弘揚佛法的真理，所以人間佛教是二十一世紀引領人類走向未來的指標。

總之，人必須要體證真理，才有力量面對人生的橫逆，才有智慧通往生命真實的世界。力量與智慧其實是來自自己，來自自性的開發，所以佛陀曾經教誡弟子要「自依止，法依止，莫異依止」，這就是信仰佛教與民間信仰，乃至與其他宗教最大不同的地方。

三、談到民間信仰，一般人容易把他跟迷信畫上等號，請問大師，民間信仰是迷信嗎？佛教對「迷信」的看法如何？

答：剛才說過，中國傳統的民間信仰，起初是緣於對大自然現象的不瞭解而產生敬畏的膜拜，或對特殊貢獻者產生英雄式的推崇。例如上古時期崇拜的自然神很多，大致有三類：一即天體崇拜，主要對象爲日月，其中以日神爲首。二爲自然力的崇拜，主要有風、雨、雷

等，都具有至高無上的靈性，能主宰人類的命運。三為自然物的崇拜，居於沿海者多敬海神，住於河谷者多拜河神，處於山林間者多信樹神、山神。基本上，人們都將與自己生活有密切關係的自然做為崇拜的對象。此外，星神、雲神、湖神、潮神、井神、木神、火神、土神、石神、蠶神等，也都是人們崇奉的對象。

再者，上古時期也塑造了許多征服自然的英雄，其中最為著名的是射箭英雄后羿，治水英雄鯀和禹，以及漁獵之神伏羲、火神祝融、農神后稷和神農、蠶神嫫祖等。

原始時期崇拜的英雄，以與生活有關的為主。此外，其他各行各業也都有一定的崇拜對象，如軍人以關雲長為戰神、醫師奉孫思邈為藥神、製筆業以蒙恬為筆神、茶行將陸羽當成茶神等等，都有一定的祭祀和禮儀，也都成為民間信仰的對象。

有的人一提到宗教，就聯想到「迷信」，特別是對敬天畏神的民間信仰，總認為那是愚夫愚婦的迷信行徑。在我看來，民間宗教信仰根植於傳統的敬拜天地萬物的信仰文化，用禮義仁愛來維繫人倫綱常，以善惡報應的思想建構祥和族群，其本質是善美的，只是由於現代人過於追求物質的滿足，迷信神通能夠改變一切禍福命運，於是有不肖的靈媒假神明附身之名，藉機斂財騙色，更是玷污了神聖的宗教信仰。

其實，民間宗教膜拜神明的信仰，以「舉頭三尺有神明」的觀念自我規範，對維持井然有序的社會有一定的助益，因此也不應將民間信仰界定在愚夫愚婦的迷信範疇裡，而對它有所鄙視。再說，迷信固然不可宣揚助長，但是有時迷信卻比不信好。迷信其實是對自己所信仰的對象不計利害得失、全心全意地信奉。譬如軍人為國家犧牲，為衛民而獻出生命，為什麼要為國家、為人民而犧牲奉獻呢？因為對自己保家衛國的使命產生一種不問任何原因、不計較任何條件的絕對信仰，也就是「迷信」的情操，因此可以不顧一切犧牲，獻出所有，故而迷信不一定不好，如果善於運用，何嘗不是維繫社會倫理道德的一股力量，何嘗不也是推動國家進步的能源！

過去有一位老太婆信佛虔誠，沒有受過教育，不會看經，因此持誦「唵嘛呢叭彌吽」，並且每誦一句，就拿一顆豆子來計數，晝夜不斷，精進不已。由於她不認識字，把「吽」字誤唸成「牛」字，雖然如此，時日久了，精誠所至，竟然唸到豆子自動跳起來的境界。

從這則故事可以明瞭，當一個人對一件事產生無比的信心，專注前往，毫不退縮，自然能產生巨大的力量，完成目標。正如古人說：吾心信其可行，則移山倒海如反掌折枝之易。因此對宗教、真理、正義產生磐石不移的「迷信」，不足憂懼，值得擔心的是什麼都不信，精神沒有寄託的地方，心靈沒有安住的場所，心田中毫無善惡是非的種子，這才是令人憂心的事！

另外，比迷信、不信更糟糕的是邪信，也就是不分是非善惡、邪知邪見的信仰。譬如不信因果，就是邪見；有斷滅見，就是邪見；乃至我見、邊見、見取見、戒禁取見等，都是邪見。

佛教是一個驅邪顯正的宗教，佛教不否認民間信仰，只是加以導正、定位，例如在《六方禮經》中，佛陀對於日日禮拜六方的善生童子開示說：「方位不是在虛空中，而是在我們的心中，我們要禮拜的六方是：父母為東方，師長為南方，夫妻為西方，親朋為北方，僮僕為下方，沙門為上方。」意思是身為一個佛教徒，不要迷信時辰、地理，所謂「日日是好日，處處是好地」，只要自覺心安，東西南北都好。

再如過去一般民間的習俗，每逢神明誕辰總要大肆拜拜，每次拜拜則人山人海，殺豬宰羊，大吃流水席，政府曾經大力反對，加以取締；然而站在佛教的立場，我並不贊成取締拜拜，我認為應該改良拜拜，以清香四果代替殺豬宰羊，提昇民間活動的層次，讓其自然改良、淨化。因為剛才說過，信仰能夠正信當然最好，不能正信時，迷信也不錯，迷信至少還有信仰。所以我自己認為，信仰神祇雖然是迷信，但迷信總比不信好，迷信至少可以填補人類心靈的空虛，甚至建立因果觀念，發揮獎善懲惡的功能，總比不信或邪信好。

這麼說，也許大家會以為我對迷信的行為表示贊同，其實我只是想表明迷信雖然不值得推波助瀾、極力宣揚，但是總比完全沒有信仰要好。不過迷信由於不明宗教淨化人心、提昇生命的道理，所以終究不是十全十美的境界。尤其迷信有時也會帶給我們極大的束縛，譬如有的人蓋房子要看風水、八卦，喬遷時還要算時辰，如果不如此，恐怕禍及子孫、冒犯祖先。其實依照佛教的看法，日日是好日，處處是好地，算命看地理無非是我們自找的一些束縛而已，所以信仰最終是以「正信」最好！所謂正信的宗教，必須：

(一)信仰具有歷史考據的：例如佛教教主釋迦牟尼佛，歷史上明確記載著他的父母、家族、出生地、誕生的日期，乃至他出家、修行、成道的過程。

(二)信仰世界公眾承認的：例如佛教是舉世公認的四大宗教之一。

(三)信仰人格道德完美的：例如佛陀是具足智德、斷德、恩德，是功行圓滿的覺者。

(四)信仰能力威勢具備的：例如佛教的三法印、四聖諦、八正道等教義，及因果、業力、緣起等，都是顛撲不破的真理，可以引導我們轉迷成悟，離苦得樂。

所以，我們應從迷信中掙脫出來，培養正信，開拓自己的生命，這才是正確的信仰之道。

四、佛教有很多的佛菩薩，以及各種的護法神祇，如天龍八部、伽藍、韋馱、帝釋天等，請問大師，佛教的護法神跟民間信仰的神祇一樣嗎？佛教對神祇信仰的看法如何？

答：中國是一個熱愛鬼神仙狐的民族，在歷代文學作品中，諸多以神話人物來反映現實或諷喻現實的創作，如《神仙傳》、《搜神記》、《太平廣記》、《世說新語》、《聊齋》等，不但在民間流傳甚廣，成為大家茶餘飯後閒談論說的故事體裁，尤其發揮潛移默化的勸善功能，使得中國人幾千年來根深柢固地相信「舉頭三尺有神明」，此與佛教「善有善報，惡有惡報」的因果觀念，同樣具有維繫社會道德於不墜的功能，並且發展成為中國民間極為特殊的神祇信仰。

神祇信仰雖然常被譏為迷信，不過剛才說過，迷信也有迷信的力量，有些迷信只是基於行業的規矩，尊崇那個行業裡最有成就、最崇高聖潔的一個人物，把他神化成為人格神，成為自己的榜樣。例如：醫界崇奉華佗、藥師崇祀神農、縫衣者祀嫫祖、造紙業奉蔡倫、建築業尊有巢氏、書畫界奉吳道子、旅館業尊劉備、飯館祀灶王爺、豆腐店祭劉安、皮鞋店敬孫臏、爆竹祖師馬均、商人只奉關公、木匠都崇魯班、銀行業奉趙玄壇為財神等，這種精神崇拜，意在提昇自己，而非裝神弄鬼，自然有其可取的價值和力量。

對神祇的信仰，另有一種是建築在有所求、有所得之上。台灣社會上有許多大帝、王爺、二媽、三媽，乃至樹頭公、狐仙等神明，普遍受到膜拜，主要就是信徒可以向那些神明多所要求，譬如求財富、求健康、求功名、求子嗣、求平安等。所求是否能夠如願，姑且不談，但是至少心裡獲得了滿足，因此容易為人所信仰。

多神信仰其實也與政治有關，因為在現實生活中，人民的希望要求，政治無法給予寄託與滿足，所以轉而尋求宗教信仰，民間信仰於焉出現。例如：為求發財，拜財神爺；為求民生安樂，拜城隍爺；希望有好婚姻，求助月下老人；希望有子嗣，求助送子娘娘等。

如果將中國民間信仰的神明組織起來，其實就像人間的政府制度。例如：拜文昌帝君是為求兒女聰明，文昌帝君就像教育部長；拜媽祖的人，大部分是靠海捕魚維生，用現在的說法，媽祖等於交通部長；東嶽大帝主持陰陽審判，主持刑罰，豈不和現在的司法部長一樣？

其他還有：玉皇大帝如總統，城隍爺如縣長，神農大帝如農業部長，太子爺是警察局長，瘟神是衛生署長，土地公是派出所主管，月下老人是婚姻介紹所，註生娘娘是助產士。此外，三官大帝的天官管賜福、地官管赦罪、水官管解厄，像福利部長；玄天上帝、北斗星君專司人壽保險，像保險公司董事長；關帝聖君主財，屬財政部長；保生大帝像中醫師公會理事長；五雷元帥好像台灣電力公司的總經理等。

由此可見，信仰神明主要是緣於對未可知的自然現象不瞭解，或是在政治上不能獲得滿足，或因自己力有未逮，不能解決現實生活中的問題，於是便希望藉著另一種偉大的力量來化厄解困，因此，信仰神祇其實也含有一種超越現實的希望與期待。

佛教並不排斥民間信仰，因為有很多神明其實也都信仰佛教。過去佛光山就經常有神明到大雄寶殿拜佛，甚至歷史上有很多神明都是皈依三寶，與佛教有很深的淵源，例如呂洞賓皈依黃龍禪師、關雲長皈依智者大師、媽祖是觀音的弟子等。

在佛教的經典裡其實也有各種神祇之說，如《地藏經》第七所說「有千萬億那由他閻浮鬼神，悉發無量菩提之心」；其他經典裡也列舉許多聞法的天龍八部等眾。不過佛教不以神祇為信仰、皈依的對象，因為神祇也是六道眾生之一，仍難免五衰相現，輪迴生死，因此信仰神祇並非究竟解脫之道。

有人問：正信佛教徒皈依三寶以後，是否可以拜神明呢？在我認為，拜拜可以，但不可以皈依。拜拜是一時的，是表示尊重；皈依是一生的，信仰是永久的。一個正信的佛教徒要依止下面四點：

(一)依法不依人

(二)依智不依識

(三)依義不依語

(四)依了義不依不了義

真正的信仰，其實是相信自己！不過人是很可悲憫的，遇到一點點委曲，一點點打擊，就會徬徨失措、恐慌害怕，自己無力化解，於是向外求助。有時求人，有時求權貴，有時求神明。雖然有些神明如同政治上的官員一樣，偶爾也會幫助我們，但畢竟不是正本清源的正理。如同靠山山倒，靠人人老；有了災厄，不去逢凶化吉，自求多福，反而靠吃香灰、戴符咒化解，這就變成信仰的疾病了。

所以，佛教主張，凡事不問神明，要問自己，因為自己的行為才能決定自己的未來；唯有自己才是自己命運的創造者，而不是有一個神明可以主宰我們的命運。因此，信仰佛教可以讓我們從神權中解脫出來，回復心靈自由，從而建立對自我的信心。

五、如前所說，佛教有很多的護法神，如此說來，是否意味著佛教也是信仰多神教的宗教？

答：世界上大部分的宗教都是以神為信仰對象，民間信仰甚至有許多是信鬼的。然而信仰不一定立足於崇拜神祇之上，因此，就有所謂「有神信仰」與「無神信仰」之分，而「有神信仰」依對象的不同，又概分為「多神」及「一神」。

有神信仰者相信宇宙間有神的存在，神不但具有人格化的特質，能力更遠超乎人類。相對於有神信仰而言，無神論者拒絕承認一切客觀存在的神性，或否認有一主宰的至上神存在。

這些唯物論、不可知論及進化論等，由科學方法推論神不存在的論述，則是針對一切不信耶穌基督者而言。

有神信仰中的多神信仰是古老的宗教模式，將大自然一切不可知者皆附歸於神靈，按其職司而有區別，個人依其需要，膜拜不同的神。當中有以自然分類的自然神，有以民間求助的政治神、財政神，或有將對英雄、祖先的崇拜亦歸於神類，如各地的原始宗教以及希臘、羅馬、印度、埃及等，都是多神信仰的代表。

一神信仰則源於多神信仰，是凝聚眾神的聖德及能力於一神，堅信該獨特而唯一的「真神」創造了宇宙萬物，並主宰宇宙的運行，而真神的存在卻非宇宙的一部分，人們可以透過祈禱來得到援助。猶太教、耶穌教及回教都是同屬一神論的信仰。

一神論是專制獨裁，人是信仰者，神是被信仰者；人是崇拜者，神是被崇拜者。神，具有神性——「全知、全能」的特質，人類透過自己的想像力，不只是創造了唯一的真神，也衍生多神的龐大體系，成為人類的決定者與保護者。

不管一神或多神，都是存在於虛無飄渺之間，握有人類命運大權和無上的能力，這些神都是附會於人類無知的恐懼及滿足現實欲求所產生的，缺乏歷史的根據，不具圓滿的道德人格。

不過，一神論與多神論者雖難免失之迷信，但天地鬼神的賞罰觀念，無形中也成為人們趨善去惡的規範。反之，一些高唱無神論者，認為從事違法的行為不會有什麼善惡因果的報應，因而造成社會秩序的混亂不安。

佛教並未否認神鬼的存在，佛教承認神祇的世界，但佛教以業力自受，有因有果，人不應該由神所控制，自己才是真正決定禍福的主宰。佛教承認宇宙間有精神和神性的存在，六道眾生中，「天道」即是所謂的神道。依佛教的宇宙觀，這些神也是眾生之一，不具有絕對的權力與主宰能力。六道眾生要經過艱苦的修行而超脫輪迴，達到羅漢或菩薩的境界，才能不再受生死的束縛，進一步成就佛果。

因此，佛教雖然承認民間神祇之說，但不以神祇為信仰或皈依的對象。佛教的前提是以「人」為本，非以「神」為主，佛教的佛菩薩都是人，不是神，與一神教的一神至上截然不同。佛教並不一味叫人信仰，佛教的信仰是要我們建立在理智上，因此佛教很注重慧解。佛教與其他宗教最大不同點，在於佛陀的教法以修心和見性為上，主張「心」、「性」才是自己的主人，與其消極地祭祀祈福來寄託心靈，不如積極開拓心靈世界、明心見性更為究竟，這也是佛教能超越一神、多神及無神論的真義所在。

六、請問大師，如何區分佛像與神像？兩者有什麼不同？再者，如何簡易地分別佛教與道教？請大師開示。

答：前面說過，過去一般人總是「佛道不分」，最明顯的例子是：佛教的僧眾駐錫以修行辦道，同時提供在家信徒聽經聞法、親近三寶、參與宗教活動的處所，一般稱之為「佛寺」或「寺院」；但也有稱為「寺廟」者，廟與宮、觀、殿、壇同為道教的修行場所。「寺」與「廟」並稱，可見中國「佛道不分」的「民間信仰」根深柢固。

民間信仰不但佛道不分，而且神佛同時供奉，在很多的媽祖廟都供有觀世音菩薩；一般家庭，尤其是經商的店家，也往往把彌勒佛當財神爺供奉。

說到彌勒佛，在一般佛教寺院的山門入口，大都供奉著笑臉迎人的彌勒佛；入了山門，迎面的是一位威武凜然，手執金剛降魔杵的將軍，就是韋馱天將，也就是佛教的護法神。這表示在佛門裡，慈悲的攝受與力的折服同等重要，所以佛教有謂「菩薩低眉，金剛怒目」，這句話基本上已經點出佛像與神像的不同了。

一般佛教的佛菩薩聖像大都是眼簾微斂、面露慈光的「俯視眾生」，顯示出佛教「慈悲」的特質。反之，一般的神像大都濃眉上揚、雙眼圓睜，表現出威武逼人、剛毅不拔的神氣。

有一則故事說，一天，有一個工匠在路上遇到一個久未見面的老朋友。朋友非常訝異地問他：「你現在的相貌怎麼這麼難看，好兇惡哦！你要保重呀！」這個人被朋友這麼一問，忽然想到自己最近正都製做夜叉、羅刹的面具，每天心裡想的都是兇惡、生氣、青面獠牙的樣子，大概是相由心生，因此面孔就慢慢變成羅刹的兇惡相了。他覺得這個職業實在太可怕了，於是就改塑佛像。經過一段時間後，有一天又跟那位老朋友在路上碰面了。朋友一看：「咦！你現在的樣子怎麼不一樣了？好慈悲、好祥和哦！」工匠於是告訴朋友，我現在已經改為雕刻佛相，每天都是觀想佛相的慈悲、莊嚴，所以大概因此而改變了面相。

佛教是一個重視慈悲、威儀的宗教，佛經有謂「三祇修福慧，百劫修相好」，成就佛果之前，首須成就「三十二相、八十種好」，甚至「三千威儀」、「一襲袈裟」都可以度眾，所以佛像的雕塑很重視「相好莊嚴」與慈悲的流露。而一般神像則為了發揮「舉頭三尺有神明」的警世效果，大都以凜然不可侵犯之姿呈現。

另外，要區分佛像與神像的不同，還可以從手勢、器物、服飾上來分別。佛菩薩的手勢一般有結印與放光接引等各種姿態，有的則手執蓮花、淨瓶、摩尼寶珠等，代表清淨、光明、善美；神像一般都是仗劍執，或手執長槍、金剛杵等武器，代表善惡分明、替天行道。佛教的佛像大都是身金色，樸實無華，相好莊嚴而無鬚鬚，象徵佛教是一個充滿年輕活力的宗教；道教的神像則披衣掛袍，穿金戴銀，長髯飄飄，表示修練有成，道行高深。

至於說到佛教與道教到底有哪些不同？佛教的僧尼剃盡三千煩惱絲，身著「糞掃衣」，腳穿羅漢鞋，三衣一鉢，生活嚴謹簡樸。道教的道士不修邊幅、長髯長髮，其服飾在晉以前無定制，至南朝劉宋·陸修靜，道服才開始制度化，有一定規格，如《仙鑑》裡說：「立道士衣服之號，月披星巾，霓裳霞袖，十絕靈幡，於此著矣。」又道教法服有品第次序凡五等，以區別貴賤，不同儀式著不同道服，也有定制。現今道教服飾有褂、袍、戒衣、法衣、花衣、冠巾等，亦可見其抱樸守素的風格。

佛教僧尼居住的地方稱為寺院、精舍、講堂等，日常所使用的法器有鐘、磬、木魚、鐺鈴、鐺鈸等。道士們修行的場所稱為宮、觀或廟，他們所用的法器中，寶劍和鏡鑑是除邪禳災的重要法寶。鏡鑑有所謂三元寶照，即天照、地照、人照三種金屬鏡鑑，有固定的尺寸，須依法鑄造。

佛教講三法印、四聖諦、十二因緣、六度萬行，是既出世又入世的宗教。道教則以神仙信仰為中心，追求「長生不死」和「養生成神」，故重視煉丹、養氣、五行八卦、符咒之術，是出世的天乘宗教。

道教是中國的傳統宗教，佛教雖然是傳自印度，但因佛教很有融和性，傳到中國以後很快就與中華文化相融和，所以能在中國生根，甚至成為中國信仰的主流。

不過，在佛教傳入中土之初，佛道之間經常互相較勁，時有衝突。佛道之爭最早見於東漢，迦攝摩騰與諸道士論難，繼而三國時代，曹植作《辯道論》批難神仙說之詐妄。西晉時，帛遠與道士王浮間亦有佛道之爭，王浮乃作《老子化胡經》，為後世論爭重要材料。

然佛道爭論進入白熱化則在南北朝以後，北魏太武帝時寇謙之開創新天師道，並使之國教化，確立道教之宗教教團；南朝劉宋之陸修靜、蕭梁之陶弘景對教學整備及道教經典整理予以體系化，對社會之影響亦相對增加，而足以與佛教相抗衡。其論爭焦點係以「夷夏論」為中心，爭論捨華夏固有宗教而信奉夷狄之教（佛教）之是非；南朝宋明帝泰始三年（四六七），道士顧歡著《夷夏論》，引致明·僧紹著《正二教論》、慧通著《駁顧道士夷夏論》以關之，又有張融著《門律》，主張道佛一致，而以道教為本，佛教為迹，提倡本迹說，然就二者優劣而言，主張道教居優位。

北朝的孝明帝正光元年（五二〇），宮中亦有佛道二教之論爭，即清道觀之道士姜斌與融覺寺之沙門曇無最，以老子與佛陀二人之出世先後為對論主題，論爭結果，姜斌被論破，流放至馬邑。其前，甄鸞之《笑道論》與道安之《二教論》二書為當時有關佛道優劣論爭之重要論著，此二書皆以強烈之論點大力論難道教之低劣。然於北朝，佛道之抗爭不僅為雙方之論爭而已，更加上當權者之政策壓迫，此即歷史上著名的「三武滅佛」中，北魏太武帝與北周武帝之摧殘佛教。

佛道之爭，雖屬宗教衝突，然二者之興替，皆不離帝王之好惡，結果有力者較易獲勝，失敗者每遭毀滅之厄運。由此可見宗教與政治實有密不可分的关系，因此過去我一直強調，佛教雖然主張「問政不干治」，但佛教徒也不能以遠離政治為清高，而應該將宗教與政治結合在一起，彼此相輔相成，如此清淨的國土才可能落實在人間！

七、佛教不同於民間信仰的真理是什麼？請大師開示。

答：世間上的宗教很多，每個宗教都認為自己所宣揚的教義是真理。所謂「真理」是有條件的，真理的條件是：普遍如此，必然如此，本來如此，永恒如此。譬如，佛經講人生有「四不可得」：常少不可得、無病不可得、長壽不可得、不死不可得（《佛說四不可得經》）。這是放諸四海而皆準的道理，不但中國人如此、外國人也是如此；男人這樣、女人也一樣；古時候的人難免，現在、未來的人也莫不如是。所以這是普遍如此、必然如此、本來如此、永恒如此的真理。

一個人不論信仰什麼宗教，都需要透過理智的抉擇，確認自己所信仰的教義是符合「真理」的條件，也就是必須具有普遍性、平等性、必然性、永恒性。佛教主張「諸行無常、諸法無我、涅槃寂靜」，這是印證真理的「三法印」；佛教本身就是合乎真理的宗教，因此翻閱古今歷史，如梁武帝棄道向佛，阿育王奉佛教為國教，宋朝名相呂蒙正說：「不信三寶者，願不生我家。願子孫世世食祿於朝，外護佛法。」甚至哲學家尼采雖為牧師之子，卻讚揚佛教比耶教崇高、真實；叔本華以佛教徒自命，肯定佛教是世界上最尊貴的宗教；韓愈從諫迎佛骨到皈命佛教；歐陽修從毀謗佛法到行佛勸善；乃至佛教五大論師：馬鳴、龍樹、提婆、無著、世親等，無一不是從外道而改宗佛教。

談到佛教的真理，廣義的說，如來一代教說，三藏十二部經典，契理契機的道理，都是真理。綜合其法要，可歸納為：

(一)**苦聚**：苦，通常是指我們受到業、妄想、煩惱的控制，而有五陰熾盛身心痛苦的感受；所謂「苦受」固然是「苦苦」，「樂受」也會「壞苦」，「不苦不樂受」也會「行苦」。總之，四大五蘊所積聚的人生就是苦聚，苦聚是人生的實相。所以，必須尋找滅苦的方法，才能超越娑婆苦海，從憂悲苦惱中得到解脫，也就是「照見五蘊皆空」，才能離開苦聚。

(二)**無常**：是指世間的萬象，無一不是在剎那生滅變化中，沒有一樣是常住不變的。例如：一年有春夏秋冬的更替，人有生老病死的轉化，器世間山河大地有成住壞空的現象，心念有生住異滅的遷流，這些都說明了世間一切都是剎那無常。雖然如此，「無常」也不一定都是不好的，幸福的人生是無常，窮困的人生也是無常，唯有超越世間無常，才能獲得永恒自在。

(三)**無我**：所謂「我」，是主宰和實體的意思，但實際上並沒有一個真正可以主宰的「我」，或是可依賴的「我」。因為「我」不能自由，不能自主，更沒有實體。吾人要求青春永駐，

希望永遠幸福安樂，哪裡能如我所願呢？所以佛教講「諸法無我」，是認為宇宙萬有皆是因緣和合所生，不能單一、獨立或自我單獨的存在，人生要超越「假我」的執著，才能證得「真我」的自性涅槃。

(四)空性：所謂「空性」，並非指存在的東西忽然變得不存在了，而是指一切事物的存在是無自性的，沒有不變不滅的實體，所以空性才是實相。佛陀說：「物質的存在如聚沫，感受如水泡，表象如陽燄，意欲行為如芭蕉，識別作用如幻化。」唯有離開錯誤虛幻的認知，才能證悟生滅緣起的空性。

(五)業感：業，是指「行為」、「行動」或「造作」的意思，它包括身體、語言、思想三業。「業」，無論善惡好壞，都會產生一種力量，能驅使我們去造作新的行為，而新的行為又會產生新的力量。如此行為生力量，力量又推動行為，輾轉相生，就形成了業力輪迴。所謂自作自受，就是有情生死流轉的動力，由此形成了惑、業、苦，不斷循環，相互地糾纏。

(六)因果：因果是指宇宙生滅變化的法則，《瑜伽師地論》卷三十八說：「已作不失，未作不得。」這揭示了佛教因果論的特點，說明萬事萬物都是仗「因」託「緣」，才有「果」的生起。而此「果」又成爲「因」，等待緣聚合又生他果，如是相依相攝，因緣果報形成森羅萬象、無窮無盡的世界。

(七)緣起：即「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是說明世間萬物彼此依待而存在的法則。世間一切的事物，既非憑空而有，也不能單獨存在，必須依靠種種因緣條件和合才能現起和存在，一旦組成的因緣散失，事物本身也就不復存在。

(八)中道：中道就是超越有無、增減、善惡、愛憎等二邊的極端，人生如熱烘烘地一味追求欲望享樂，或冷冰冰地捨離一切，執持苦行，都是不恰當的。應離開邪見執著，而行不偏於左右任何一方的中正之道——「中道」。但吾人也不能將「中道」誤以爲是折中之道、中庸之道。中道應以般若智慧來調和事理，融和有無；中道是以般若智慧來導正吾人的行為，趨向解脫之道。

(九)般若：是指向人生正途的光明法炬；有了般若，才能照見緣起性空，洞悉事事物物的無常、無我，而能知苦滅苦。佛教所講的一切法，凡無般若，皆爲世法，一切法有了般若，才是佛法。如「布施」而有般若，才能三輪體空；「持戒」而有般若，才能饒益眾生；「忍辱」而有般若，才能無生法忍；「精進」而有般若，才能奮發不懈；「禪定」而有般若，才能證悟覺道。般若就是一種能透徹宇宙真相的智慧。

(十)涅槃：涅槃是滅除一切痛苦的究極理想境地，是淨化貪愛，捨諸執著，拔除煩惱，息滅欲念的世界，進而到一大總相的常寂光世界。當吾人透過佛法的修持，擁有般若的慧解，捨棄貪瞋癡煩惱的束縛時，當下就能獲得清淨自在的涅槃境界。

「厭苦求樂」，這是人類的本性，也是人類發展的本能。可是世間科技文明急速發展，帶給社會繁榮，人民富有，卻沒有使人類的生活更加明智合理或安心自在，反而使人陷入更多的困頓與惶恐，這是為什麼呢？依佛教的見解，人生痛苦的根源在於「無明」；因為人們對世界的本質有根本上的誤解，所以苦痛就會像漣漪一樣，一個接一個發生。

佛教的真理告訴我們：要離「苦」，才能得安樂；要知「無常」，才能有希望；要懂「無我」，才能融入大眾；要明「空性」，才能真空妙有；要消「惡業」，才能美善人生；要識「因果」，才能心甘情願；要透「緣起」，才能真相大白；要行「中道」，才能安身立命；要證「般若」，才能自由自在；要圓滿「涅槃」，才能究竟人生。因此，唯有以佛教真理作為修行的指歸與方法，不斷淨化身心，時時軌範行為，才能達到人生最高的理想境界，這也是佛法真理的價值所在。

八、媽祖信仰在民間一直擁有廣大的信徒，甚至一般佛教徒也把媽祖當成觀音一樣信奉，請問大師，佛教對媽祖信仰有何看法與定位？

答：媽祖是民間信仰中為最受人們崇奉的主神之一，外國人稱之為「中國女海神」，在中國東南沿海各地大多建有媽祖廟，尤其台灣是個海島，四周環海，而媽祖屬於海上守護神，故其信仰特別受到重視。僅台灣地區的媽祖廟、天后宮即多達五、六百座，其中以北港朝天宮的香火最為鼎盛，每年進香的信徒人數高達百萬人次；一年一度的大甲及北港的媽祖繞境出巡，更是動員數十萬人，其信仰向心力之大，莫可言狀。

媽祖在歷史上確有其人，她原名林默娘，福建莆田湄州嶼人，生於宋建隆元年（九六〇）三月二十三日，從小即茹素，信仰佛教。據傳能預知禍福，具有治病的能力。經常乘船渡海解救漁民，被村民稱為神女、龍女。後來在一次救難中罹難身亡，村人於是為她修建祠堂祭拜。

媽祖在中國歷史上的政治地位很高，根據史料記載，宋元明清幾個朝代都曾對媽祖多次褒封，總計宋朝十四次、元朝五次、明朝二次、清朝十五次，封號從「夫人」、「聖妃」、「天妃」、「天后」到「天上聖母」等。其中咸豐七年（一八五七）所封的「護國庇民妙靈昭應弘仁普濟福佑群生誠感咸孚顯神贊順垂慈篤佑安瀾利運澤覃海宇恬波宣惠導流衍慶靖洋錫祉恩周德溥衛漕保泰振武綏疆天后之神」，竟多達六十四個字，可見媽祖受到朝廷的敬重之深。

此外，歷代的政治家和文學家更是寫下大量的詞章詩句來歌頌媽祖，如宋代學者陳宓題「但見舳艫來復去，密俾造化不言功」、元代詩人張翥的詩句「普天均雨露，大海靜波濤」、明成祖永樂皇帝題詩「扶危濟弱俾屯亨，呼之即應禱即聆」等，媽祖精神儼然已成為中華民族優秀的文化遺產之一。

媽祖信仰之所以能在民間及歷朝政治上獲得如此崇高的地位，我想除了如福建省人民政府辦公廳所做的「媽祖文化」研究所說：「媽祖信仰與我國古代許多和平外交活動有密切關聯，諸如宋代的出使高麗，明代的鄭和七下西洋歷訪亞非四十多國，明、清兩朝持續近五百年的對古琉球中山國的冊封等等，都是借助媽祖為精神支柱而戰勝海上的千災萬劫，圓滿地完成了和平外交的任務。」

另外，歷代的執政者莫不害怕人民思想反動，所以一直希望把人民導向媽祖等一般民間的信仰，不希望人民信仰佛教，因為佛教有教義思想，這是過去執政者所防範的，所以他們寧可讓人民在沒有思想之民間信仰上安頓身心，才不會反抗。於是在政治力的介入下，民間有所謂「三月瘋媽祖」，即農曆三月是媽祖的生日，各地的媽祖廟都會舉行盛大的祭典。

不過，對於一般民間為什麼會有那麼多人信仰媽祖，我想必然他有為人所需要的地方。再說媽祖其實也是佛教徒，他是信仰觀音的，所以現在媽祖廟也很有道義，很多媽祖廟都設有觀音殿。媽祖跟觀音一樣，都是有情有義、救苦救難；媽祖居於湄洲，是海城；觀世音在普陀山，也是海島。媽祖在海上救度眾生，觀世音也是慈航普度。甚至如《觀世音菩薩普門品》說：「應以佛身得度者，觀世音菩薩即現佛身而為說法。」為度化眾生，觀世音菩薩應化各種身，媽祖也是觀世音菩薩的化身——應以媽祖身得度者，即現媽祖身而為說法。所以佛教其實應該為媽祖定位，就如關公、伽藍、韋馱、天龍八部、四大天王一樣，在佛教裡都有屬於護法神應有的地位。

總之，佛教徒對民間信仰應該採取和而不流的態度。過去佛陀住世時，天龍八部都能容納，就中國佛教而言，韋馱、關公都能做護法，因此我覺得對於一些有歷史可考的護法正神，佛教應該包容他們，進而淨化他們、提昇他們。媽祖在中國歷史上既有他一定的地位，佛教也應該為媽祖定位才是。

九、很多人信仰宗教，目的是為了追求神通靈異，請問大師，佛教對神通靈異有何看法？

答：人生苦空無常，一般人在遭逢苦難，或是面對無力解決的問題時，除了祈求佛菩薩、神明的加被之外，最大的希望莫過於自己擁有神通力。

神通，一般而言有六種，稱為「六神通」，即：天眼通、天耳通、神足通、他心通、宿命通、漏盡通。神通是透過修持禪定之後所得到的一種不可思議力量，這種力量超乎尋常，而且無礙自在，因此凡人莫不希望具有「神而通之」、「神而奇之」的超人力量，以達成現實生活所無法實現的願望。

然而，有了神通真的就能順心如意，所求如願了嗎？事實不然，因為神通敵不過業力，業力才是世間最大的力量；神通不能違背因果，因此即使神通第一的目犍連，他也無法拯救母親脫離地獄之苦。

神通不但不是萬能的，有時候有了神通反而帶來痛苦，例如有了「他心通」，知道自己最要好的朋友竟然心懷鬼胎，你的心裡會舒服嗎？有了「天耳通」，聽到自己推心置腹的朋友在背地裡說你壞話，你的氣能忍得下嗎？甚至有了「宿命通」，知道自己只剩下一年的壽命，你的日子會過得自在嗎？

再者，一個暴虐無道的皇帝，如果有了「天耳通」，聽到背後有群臣罵他昏君，豈不要加重殺戮了嗎？男女朋友，因為有「天眼通」，看到對方另有約會，豈不要情海生波，滋生許多事端了嗎？所以，神通除非是諸佛菩薩因為具有定力、戒力、能力，可以用作度眾的方便，否則凡夫俗子還是不要有神通的好，免得成為可怕的神通。

神通其實也不一定是佛、菩薩、羅漢等人有之；神通可以說充塞法界，遍滿虛空，生活中處處有神通。神通更不一定指神奇變化的法術，神通充塞於大自然的各種現象之中。例如，烏雲密布，天上就會下雨；氣流變動，就會產生暴風；乃至四時運轉、日夜遞嬗等，這種種自然的變化，都可視為是一種神通。

神通在我們日常生活中更是俯拾即是，例如，喝茶解渴、吃飯當飽、善泳者浮於水面、善騎單車者行走自如等；乃至電話、飛機、網路的發明，不就是天耳通、神足通、天眼通嗎？甚至器官移植、複製動物等，這一切不都是足以使前人瞠目咋舌、聞所未聞的神通嗎？

因此，神通是人類經驗的累積，是智慧的呈現，是能力的超絕運用。現在社會上有一些人有一種僥倖的心理，總希望有意外的收穫，甚至妄想有神通，可以知道過去、現在、未來，能夠眼看、耳聽十方世界。其實，過去的祖師不少人都有大神通，然而所謂「打死會拳的，淹死會游的」；會神通的，死於神通，例如提婆被外道刺死、目犍連被外道打死，可見神通抵不過業力，神通並不究竟。

神通是在有形有相上求，有，就是有限、有量、有盡；唯有空無的真理，才有無限的妙用。所以，佛教雖不否認神通，卻也不標榜神通，因為神通抵不過業力，神通不是究竟的解脫之道。以前釋迦族因輕視侮辱琉璃王子而遭到滅族的惡運，雖然神通第一的目犍連運用神通欲解救釋迦族人，但被拯救出來的人最後仍然化為血水，這就是業力勝過神通的最佳證明。

神通非究竟之法，神通敵不過業力，神通比不上道德，神通及不上真理，所謂「假使百千劫，所作業不亡，因緣會遇時，果報還自受」。一個人如果造作了罪業，即使有神通，也不能免於因果業報的法則。因此具有神通並不一定擁有幸福，只有道德才是取之不盡，用之不竭的寶藏；能夠求證空無的真理，更是究竟解脫之道，所以佛陀不鼓勵弟子修學神通，學佛的人應該重視道德、慈悲，不要貪圖神通，不要依賴神通，老實修行，腳踏實地，才是學佛之道。

十、一般人相信，鬼神有降災賜福的能力，因此對鬼神莫不敬畏有加，請問大師，佛教相信有神鬼的存在嗎？

答：在佛教裡，有所謂「天龍八部」，八部是指：天、龍、夜叉、乾達婆、阿修羅、迦樓羅、緊那羅、摩睺羅伽等，這是佛教的護法神。佛教將法界眾生分為十大類，稱為「十法界」，分別是：佛、菩薩、緣覺、聲聞、天、人、阿修羅、畜生、餓鬼、地獄等。

根據佛經記載，佛陀說法並不僅限在人間，例如《地藏經》即記載著佛陀曾到忉利天為母親摩耶夫人說法，當時除了十方諸佛菩薩與會之外，尚有三界二十八天的天眾、龍眾、鬼神等眾，以及娑婆世界的海神、江神、河神、樹神、山神、地神等，及諸大鬼王皆集到忉利天中。此即說明佛教也有鬼神之說，甚至大乘佛教八大宗派中，密教行者求法的先決條件之一，即必須找到一位神明護法。

神是屬於六道之一的天道，根據《四天王經》記載，每月六齋日，四天王會派遣使者、太子，或親自到人間考察，因此，佛陀教誡弟子們應於六齋日持齋守戒。「四天王天」分別由東方持國天、南方增長天、西方廣目天、北方多聞天組成，各各守護一天下，是帝釋天的護衛大將。帝釋天也就是一般民間通稱的玉皇大帝、天公。

此外，八大金剛、二十四諸天、伽藍菩薩、韋馱菩薩、鬼子母等，都是佛教裡較為一般人所熟悉的護法神祇。其中鬼子母本來專門竊食他人之子，後經佛陀感化後皈依佛教，並且發願生生世世保護天下所有的小孩，因此成為安產與幼兒的保護神。

再者，從諸多的實例證明，一個有修行的人，由於舉止安詳，語言慈和，富於慈悲心，因此無論走到哪裡，都能獲得人天的尊敬與護持。例如佛陀住世時，大弟子須菩提在巖中宴坐，甚深的功行感動護法諸天，散花供養，表示敬意。另有一次，須菩提患病，身心感到疲憊，這時護法的帝釋天帶領了五百人向須菩提奏樂問病。

唐朝的道宣律師持戒嚴謹，有一天夜行山路，因道路崎嶇，行路艱難，有一天神及時將他攙扶使免於跌跤。可見一個有修行的人，時時都有護法龍天諸神的護持。

有關佛教的護法神之說，自古即已存在。另外談到鬼，一般人有一個錯誤的觀念，以為人死一定會變成鬼，看到死人就覺得很恐懼，生怕鬼魂會附上身來。其實佛教雖然承認鬼的存在，但是佛教認為人死之後不一定變成人見人怕的鬼。人離開了這個世界，所前往的地方不僅僅是地獄而已，也許到天堂去享樂，也許再降生為人，縱然輪迴為鬼，也必須具備成為鬼的罪惡因果，才會得到鬼道的報應。

鬼道眾生的因緣果報究竟如何呢？在佛教的《業報差別經》中，曾經提到眾生由於下面十業，將會墮入鬼道：

- (一)身作惡：身體出殺生、偷盜、邪淫等惡業。
- (二)口作惡：口中造作妄語、惡口、兩舌、綺語等惡業。
- (三)意作惡：心裡充滿貪欲、瞋恚、愚痴等惡業。
- (四)慳 貪：貪取妄執，不知結緣施捨。
- (五)妄求非分：不是自己份內的東西，而起覬覦非分之想。
- (六)諂曲嫉妒：諂媚邪曲，嫉妒別人比自己好，而起惡心。
- (七)起於邪見：遮無道德善惡，因果報應，邪知邪見。
- (八)愛著不捨：愛戀執著心重，不能喜捨放下。
- (九)因饑而死：饑餓而死，成爲餓鬼。
- (十)枯竭而死：如草木一般乾枯而死。

宇宙間，十法界各有他們的世界，佛有佛的世界，譬如東方琉璃世界，西方極樂世界；天神有天神的世界，譬如三界二十八天；人有人的世界，譬如三大洋五大洲，人類有種族、身體、富貧、智愚等種種差別；畜生有畜生的世界，譬如天上飛的鳥，地上走的獸，海裡游的魚等，種類繁多。同樣的，地獄、餓鬼也有他們的世界，鬼的世界和人一樣，有他們自己的眷屬，並且還需要工作謀生；鬼的社會也有貧富貴賤的差別，彼此之間少不了是非恩怨。鬼的性格千差萬別，有脾氣暴躁的，有性情凶殘的，當然也有不失溫馴善良的。

其實，鬼的存在和我們的人生有很密切的關係，因爲鬼不一定在地獄，在我們人間到處也都充滿著各種鬼。譬如喜歡吞雲吐霧，煙嘴不離口的叫「煙鬼」；貪愛杯中之物，每天喝得醉眼醺醺的叫「酒鬼」；沈迷方城之戰，賭得天昏地暗的叫「賭鬼」；戀眷朱顏女色，耽溺不知自拔的叫「色鬼」。我們常常將一些壞的名詞加在鬼的身上，舉凡有惡劣的性情、不良的行爲的，我們就稱之爲鬼，例如懶惰鬼、膽小鬼、疑心鬼、嫉妒鬼、小氣鬼、貪心鬼、吝嗇鬼、淘氣鬼、缺德鬼，甚至剝削民脂民膏的吸血鬼等等，誰說人間沒有鬼呢？

一般我們只知道請法師道士來超薦陰間的鬼，卻不知道人間也有許多的鬼需要度化。陰間的鬼超薦了，就可以夜行不驚，宅第平安；人間的鬼度化了，就可以民風轉善，社會祥和。尤其目前的社會，人心澆薄，道德淪喪，更需要佛教的三皈、五戒、六度、十善來超度人間的鬼怪。譬如三皈依，皈依佛寶就永不墮地獄，皈依法寶就永不墮畜生，皈依僧寶就永不墮餓鬼。受持了五戒，不殺、不盜、不邪淫、不妄語、不飲酒，從此遠離罪惡淵藪，不再造作下墮地獄的種子，當然就不會淪爲惡鬼了。所以我們要想建設一個安和樂利的社會，唯有人人各安其位、各盡其責，人人把自己的本分做好，人人做好人，社會自然和諧，千萬不要「不問蒼生問鬼神」，否則緣木求魚，自然徒勞無功。

十一、「中元節」是中國三大節日之一，一般神廟都會在中元節舉辦普渡、搶孤、放水燈等活動。請問大師，佛教對於這類祭拜鬼魂的儀式有何看法？

答：拜神祭鬼是民間信仰的重要活動內容，一般的廟會、建醮，乃至農曆七月十五日「中元普渡」，都是最典型的例子。

農曆七月，一般俗稱「鬼月」。根據民間的說法，七月一到，鬼門關大開，所有無祠孤魂鬼眾都會返回人間享受祭祀，所以家家戶戶都會準備祭品來普濟無祠孤魂，以祈家宅平安，消災免難，此稱為「普渡」。而七月十五日「中元節普渡」則是鬼月祭祀活動的最高潮。

中元普渡又稱「中元祭」，其實是融和佛教「盂蘭盆節」和道教「中元節」而成的民俗節日。道教的中元節是「三元」之一，也就是農曆元月十五為上元，是天官賜福紫微大帝誕辰日；七月十五為中元，是地官赦罪清虛大帝誕辰；十月十五為下元，是水官解厄洞陰大帝誕辰。依照道教的說法，七月十五日地官下降凡間，判定人間善惡，這一天道士會日夜誦經，舉行齋醮法事，用以祭祀地官並超度亡靈餓鬼，稱為中元普渡。

佛教的「盂蘭盆法會」則是起源於《盂蘭盆經》所載，佛弟子目犍連為了解救墮入鬼道的母親，求助於佛陀，佛陀告之：「佛弟子修孝順者，應念念中常憶父母，供養乃至七世父母，年年七月十五日，常以孝順慈憶所生父母乃至七世父母，為作盂蘭盆，施佛及僧，以報父母長養慈愛之恩。」後世佛教徒依教奉行，於是有「盂蘭盆節」的流傳。

盂蘭盆有「救倒懸」、「解痛苦」之義。我國最早行盂蘭盆會者，傳說是梁武帝，據《佛祖統紀》卷三十七所載：「大同四年，帝幸同泰寺設盂蘭盆齋。」《釋氏六帖》也記載有：梁武帝每逢七月十五日即以盆施諸寺。自此以後，蔚成風氣，歷代帝王臣民多遵佛制，興盂蘭盆會，以報答父母、祖先恩德。如唐朝代宗、德宗等，都曾親設盂蘭盆供，代宗還將過去施盆於寺的儀式改設於宮內道場，並設高祖以下七聖位，將帝名綴於巨幡上，從太廟迎入內道場中。

此外，《法苑珠林》載：國家大寺，如長安西明、慈恩等寺，每年送盆獻供種種雜物及舉盆音樂人等，並有送盆官人，來者不一；而信眾獻盆獻供者亦多。可知唐代朝廷和民間對於盂蘭盆供是相當的重視。

盂蘭盆會之所以如此流行，深得民心，實由於其強調藉供養十方自恣僧以達慈孝雙親，乃至度脫七世父母的思想，與中國崇尚孝道，慎終追遠的倫理傳統不謀而合；再加上帝王的倡導，因此很快就由寺院走向民間，由佛教節日成為民間節日了。

盂蘭盆會的啓建興設，到唐代都還謹遵佛意，主要在供佛齋僧以報父母先亡。但是到了宋代，民間的盂蘭盆會卻與道教「中元地官節」合一而流行道士誦經普度眾鬼，期使獲得地

官赦罪，獲得解脫。如此則更著重於超度亡靈、祭祀祖先，而與中國傳統對祖先鬼魂崇拜又融和在一起，盂蘭盆會的性質也因此由「孝親」變成了「祭鬼」，亦即爲了亡者的鬼魂可得救度，原以盆供佛僧，卻改以盆施餓鬼了。此習流傳至今，「中元普渡」已是民間七月的主要祭典。

除了中元普渡之外，民間還有「放水燈」的活動，目的在爲水中的孤魂照路，招引至陸地共享普渡，這是基隆、中港等港口特有的活動。另外，農曆七月最後一夜的「搶孤」，意在關鬼門前請走孤魂野鬼，這也是中元祭典的重頭戲，頭城、板橋、恆春、澎湖等地通常會在中元時舉行搶孤的活動。

中國人「崇鬼」、「畏鬼」又「諂鬼」，不敢直呼鬼名，故以「好兄弟」稱之。爲了讓好兄弟在七月這一個月的時間裡能夠解除饑虛，於是天天殺豬宰羊，廣設宴席以普施鬼魂，因此造成無數生靈成爲人們刀下、嘴邊的犧牲品。

其實，殺豬宰羊來祭拜亡者和諸路鬼神，是否真有需要？根據《地藏菩薩本願經》說：「臨終之日，慎勿殺害，拜祭鬼神，求諸魍魎。何以故？爾所殺害乃至拜祭，無纖毫之力利益亡人，但結罪緣，轉增深重。」可見如果爲了祭拜亡者而殺豬宰羊，等於又爲他造殺生之業，對亡者而言只有害處而無益處。尤其，人的生離死別已經很哀傷了，爲何還要把這種痛苦加諸在豬羊等動物身上呢？

所以，佛教爲了導正民間不良習俗的作風，以提昇信仰層次，除了積極發揚盂蘭盆節主要的供養三寶、孝道敬祖精神，將七月份定爲「孝道月」外，也配合節俗舉行「瑜伽燄口」、「三時繫念」等普濟十方一切幽靈、功德回向一切眾生的佛事法會。

法會當中除了解除餓鬼的饑虛之外，最主要的是爲他們說法、皈依、受戒，使其具足正見，不再造罪受苦，早日脫離苦趣，成就菩提。因此，佛門中的施放焰口與民間祈安免難的中元普渡，其目的與意義自是不同，不但普渡亡魂，並藉此慈悲普濟、莊嚴隆重的法會，接引更多人，獲得更多社會人士的共識和參與，而達到改善民間殺生、浪費的「普渡」風俗，誠可謂「生亡兩利」，實應大力推廣。

十二、世界上的宗教，雖然都是爲了導人向善，但仍有層次上的不同，例如有自然宗教、英雄宗教、神鬼宗教、民間宗教、真理宗教、五乘佛教等區別，請問大師，佛教對宗教的分級有什麼看法？

答：自有人類以來，就有宗教信仰。最早的先民所信奉的是自然宗教，也就是剛才所談到的，先民不能瞭解自然界的變化，於是把所有自然界的景觀現象當作神明來崇拜，拜月亮、拜太陽、拜風、拜雨、拜雷、拜電、拜樹、拜石、拜天、拜地……簡直可以說無所不拜，無所不信。

自然宗教再慢慢進步到神鬼宗教，以人間的靈異現象為鬼神顯靈，或以鄉里市井之間傳說的某某人成仙、某某人成神為崇拜的對象。

其後，又從神鬼宗教的信仰進入英雄宗教，就是在民眾之中，以一些生前表現特殊的人物為信仰對象，人們崇拜他，視他為英雄、為神明來祀拜之。例如三國時代的關羽，成為現在的關聖帝君；南宋末年抵抗金兵的民族英雄岳飛，現在被供在岳王廟中；明朝末年的鄭成功，現在也有鄭王廟來供奉他。其他還有一些地方性的英雄崇拜，例如媽祖，傳說他在海中救人救世，於是人們崇拜他。這些種種形成一個多神教的現象，也就是一般的民間信仰。

目前台灣是一個普遍信仰英雄宗教的社會。不過，隨著教育水準普遍提高，民眾智慧逐漸增長，人們更加需要信仰一個最合乎真理的宗教；這個真理的宗教不講究神權，不致令人泯滅理智與自覺能力；這個真理的宗教不是出自對自然界的恐懼而盲信一通；這個真理的宗教更不是只崇拜具有某種德行的英雄人物而已。這個真理的宗教需要能面對所有宇宙人生的問題，要能解決人內心的煩惱，要能昇華人格情操，要能使人奉行了以後可以達到一種他所嚮往的涅槃境界，也就是了脫生死。佛教就是這個最合乎真理的宗教。

佛教的信仰是智信而不是迷信，佛教所信仰的是：一切眾生都有佛性，都能成佛；佛性中具足一切法，本來清淨，不生不滅，本不動搖；萬事萬物都是從因緣和合而生，無有自性，唯心所現，唯識所變。信仰佛教的目的，在於獲得無上正等正覺，也就是智慧發展到最高超的地位，人生進化到最完備的境界。而這一切都是不假外求，應該反求自心。

其實，信仰宗教不論是佛教或基督教，是釋迦牟尼佛或上帝，都是起源於我們的心。基督教講「三位一體」，中國過去提倡儒釋道「三教一家」，其實宇宙間只有一個東西，那就是我們的「心」。「心」想作佛，就是佛心；「心」想上帝，就是上帝的心；「心」想成聖成賢，就是聖賢的心；心想把人作好，就是人心；假如心存不良，不懷好意，就是地獄、餓鬼、畜生的心。

也就是說，世界上的各種宗教當中，包括天主教、基督教、回教、佛教等，雖然彼此信仰的對象有別，但不管是天主、上帝、阿拉、佛陀，乃至地方性的各種神祇等，其實都是信者自己心中所規畫出來的「本尊」，名稱雖有不同，意義卻是一樣。

各人心中各有本尊，不把心中的本尊建立起來，一切都是外在的。你相信土地公，土地公就很偉大；雖然不能與城隍、玉皇比，但在我心中無人能比。所以，不管耶穌、穆罕默德、孔子、上帝、關公，只要自己認定就好；一切價值，在於自我的判斷、分別。例如一個小學生，父親從事何種行業，在他心中都是偉大的，很容易以父業為己志。這是他心中的偉大、心中的完美、心中的崇高，不受現實、客觀的價值觀所影響。

但是，也不是自己心中認定的就是崇高、偉大，別人的就不如你；每個人心中所認定、所信仰的，在他心中都是最偉大的，所以每個人應該各自尊重自己心中的本尊，但不可以去排斥別人，也不要以自己心中的本尊去要求別人，宗教之間本來就應該要融和，大家和平共存，才不會失去宗教追求真善美的本質。

佛教是個包容性很大的一個宗教，佛教認為凡是宣揚有益世道人心的宗教，凡是具有提昇淳善道德風氣的教義，佛教都表贊同。但是人類的信仰，從自然的敬畏、祖先的祭祀、靈魂思想的形成，到追求精神世界的昇華及尋求生存的意義，這是宗教所應淨化、提昇的過程。信仰宗教，應該注重的是智慧的開發及苦惱的解脫，而不是執著於神秘的現象，所以應該從自然宗教、神鬼宗教、英雄宗教、民間宗教到真理宗教，不斷進步、提昇；就如同學生求學一樣，先讀國民學校，然後初中、高中、大學。雖有層次不同，但要層層升級，不能停頓。

甚至就以追求真理的佛教而言，也有五乘佛法之分，即人、天、聲聞、緣覺、菩薩。其中人天乘的佛教，重於積集世間福行的增上心，以現世樂後世亦樂為滿足，是佛教的共世間法，如儒家近於人乘，耶教、回教通於天乘；聲聞緣覺乘的佛教，重於出世解脫的出離心，以涅槃解脫樂為最終的目的，如道教的出世無為、清淨解脫；菩薩乘的佛教，重於利他濟世的菩提心，以悲智究竟樂為修行的極至，而六度萬行乃為利他濟世的具體實踐，這是佛教不共其他宗教的特點。

把五乘佛法調和起來，就是人間的佛教。人間佛教是二十一世紀佛教發展的主流。人間佛教不是隨便徒喊口號，人間佛教是佛教的真理，人間佛教是般若智慧。在人間佛教的般若智慧裡，會看到事理的圓融、人我的尊重、法界的融和、生命的平等，會看到無量無邊、無窮無盡的法界，看到你和我不是兩個，你和我是一體的。今日人間最需要的就是「般若」，有般若才能照破世間的黑暗。因此人間佛教是未來人類的一道光明，人間佛教是人類未來希望之所繫。